

桃浦镇二十届人大一次会议

大会文件之二

# 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二十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桃浦镇财政所

各位代表：

受桃浦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桃浦镇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继续推进桃浦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美丽桃浦、美好生活”的奋斗目标，有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的要求，充分发挥财政支撑与保障作用，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不断优化公共财政体系，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

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和完善社会治理，全面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顺利完成镇十九届人大十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财政经济运行总体良好。

2021年1-12月，预计完成区级财政收入153500万元，同比增长16.09%。根据区镇两级财政分配体制，镇财政预结财力85000万元，全年财政支出85000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当年收支平衡。

### **(一)2021年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 **1. 主体税种稳步增长**

预计完成增值税区级财政收入73772.77万元，同比增长18.81%；预计完成企业所得税区级财政收入32984.17万元，同比增长6.07%；预计完成个人所得税区级财政收入14078.48万元，同比增长2.50%。

#### **2.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制造业、批发零售业、房地产业三大行业预计完成区级财政收入96545.94万元，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62.90%。

制造业预计完成区级财政收入20781.99万元，同比增长2.13%，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13.54%。

批发零售业预计完成区级财政收入63358.19万元，同比增长18.05%，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41.28%。

房地产行业预计完成区级财政收入12405.76万元，同比增长12.18%，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8.08%。

#### **3. 重点企业贡献度保持稳定**

全镇 100 家重点骨干企业（以 2020 年税收完成情况排序），预计共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85783.30 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 55.88%。

## **(二)2021 年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全镇财政支出按照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和要求，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增强财政政策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全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求进、稳中向好，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先，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保障力度，支持和促进桃浦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为“十四五”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坚实基础。

### **1. 聚力增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继续落实各项惠企政策，加大企业纾困力度，着力为各类企业减轻负担，促进和支持企业发展。发挥中以（上海）创新园“品牌效应”，吸引更大辐射范围内的技术、资本、产业、人才等要素在桃浦对接和落地；全力支持桃浦智创城核心区建设，扎实推进阿里巴巴集团数字农业供应链中心、新金环 88 广场等项目建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建立镇领导、基层主要负责人双重服务企业机制，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当好企业成长的“最佳合伙人”和“最暖店小二”。全年支出 49292.27 万元，用于服务经济 24200 万元，扶持中小企业、科技企业发展 25092.27 万元。

### **2. 持之以恒保障和改善民生**

支持民生保障持续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发

展中改善民生，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统筹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正确把握和处理好底线民生、基本民生和质量民生的关系，聚焦民生“痛点”，补齐短板，确保各项民生保障政策落实到位。全年各类保障支出 2352.5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征地人员养老金、高龄养老补贴、就业援助补贴、特困人员补助等。

**优化社会事业资源配置。**推动桃浦基础教育联合体深化发展，坚持学区化、集团化办学理念，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教育；推动“健康普陀”建设，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健康为中心”，持续提升人民健康水平和身体素质；推动文体资源下沉，支持各类文体活动有效开展，着力提升区域文化体育软实力；推动“城市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丰富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片区资源供给，提升人民群众的便利度和幸福感。全年支出 1954.31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教育、社区卫生医疗服务、体育苑点建设及维护、社区群众文化活动开展、片区日常运营等。

**深化社区治理创新。**完善党建引领“1+3+X”社区治理机制，改善居民公建配套设施，加强居委会标准化建设，加快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发展，推动“四百”活动制度化常态化，提高社区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年支出 7707.8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社区日常运行、居委老年活动室新建改造、党组织服务群众等。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 2020 年区镇财政结算方案，镇级教育、卫生、征地养老人员社会保障、老年人综合津贴等民生支出 24692.86 万元，由区财政统筹。镇财政在当年度区镇财力清算中，通过上解

支出予以列支。2021年上述支出原则上高于上年度，具体需待清算。

### 3. 综合施策提升城区整体品质

**完善城区基础设施。**加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推进老旧住房综合修缮和小区“微更新”，深入开展中小河道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积极创建标准化河长制街镇，促进垃圾分类工作常态长效，巩固无违建居村创建整治成果，争创全国文明城区，着力提升城区功能品质，建设优美宜居城区。全年支出5201.77万元，其中，城市建设管理运行2657.20万元，老旧小区综合改造989.65万元，全国文明城区创建571.15万元，拆违整治493.90万元，河道综合整治489.87万元。

**提升城区治理效能。**持续巩固疫情防控工作成效，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的主动性、科学性和精准度，扎实推进疫苗接种工作，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健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工作机制，聚焦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等实项目，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深化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不断提升城区治理效能。全年支出7079.47万元，其中，环卫保洁3000万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1799.25万元，守护城区安全稳定、应急维稳以及新冠疫情防控支出1074.06万元。

**推进重点项目实施。**聚焦“大党建、小片区”的理念，创新高品质党建品牌，进一步拓展党建阵地服务功能；提高片区运营管理水平，推动社区服务、社会治理和区域共建提质增效。全年支出1156.37万元，用于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片区建设560.28万元，社

区事务受理中心和党建服务中心建设 596.09 万元。

#### **4. 厉行节约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大力精简公务活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约经费用于保障重点、刚需、紧急项目支出。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 20.6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0.5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62 万元。

### **(三) 强基固本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1. 强化细化财政基础管理。**加强财务核算和报账业务培训，提升责任意识、财政意识，落实部门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的针对性、操作性和实效性。发挥制度建设在财政资金管理中的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规范细化财政资金审核拨付流程，增强财政制度刚性，提升财政管理绩效。制定《桃浦镇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和指导性目录，按照指导性目录与禁止性事项相结合的管理模式，进一步明确界定购买主体、购买内容，规范镇政府购买服务行为。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积极推进绩效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实施，围绕预算管理的重点环节，着力打造事前事中事后有机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链。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在项目支出编报绩效目标全覆盖的基础上，同步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推进项目绩效跟踪，实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开展项目支出和桃浦镇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并按照部门主体责任落实整改措施。推进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要素、绩效评价报告等信息公开，提高财政资金绩效透明度。

**3. 稳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根据全市统一部署，普陀区作为试点区全面上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桃浦镇同步实施。结合镇实际情况，采用“1+1+5”模式（即1个行政单位，1个参公单位，5个事业单位构成），搭建预算管理一体化运行架构，镇机关和镇党群中心按照业务予以细分并单独设置权限。探索建立项目库管理机制，将全部预算支出（包括基本支出）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并同步编制“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政府采购预算”。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有机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促进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推动预算全生命周期管理。

2021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转型发展稳定任务，全镇上下凝心聚力、团结奋进，攻坚克难、紧抓快干，在困境中求突破，在逆境中求发展，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收支运行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受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疫情零星散发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动能不足，财政收入的总体规模、质量和效益还有待提升；二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发展任务仍然艰巨，支出刚性需求持续增长，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增大；三是预算一体化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全面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绩效激

励约束作用有待持续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真抓实干，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市委、市政府明确提出桃浦转型发展十周年，意义重大。我镇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普陀建设“创新发展活力区、美好生活品质区”、桃浦建设“美丽桃浦、美好生活”发展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继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一体化，有效拓展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使财政收入质量不断提高，支出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

### （一）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和主要考虑

全年确保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176500 万元，同比增长 15%。预计实现镇级可支配财力 90000 万元，全年财政支出预安排 90000 万元。



根据面临的财政经济形势，结合镇党委、政府确定的年度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情况，2022年财政预算支出按照“统筹、绩效、规范、优化、节约、透明”的原则，将有限财力聚焦重点，向民生和关键领域倾斜。

## **(二)2022年财政预算重点项目预安排**

1. 民生和社会事业支出预安排 18893.49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20.99%。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 14483.74 万元，公共安全 1531.43 万元，卫生健康 1186.33 万元，节能环保 939 万元。

2. 城市建设和管理支出预安排 19069.35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21.19%。主要是环卫保洁服务 3500 万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2525.08 万元，重点工程专项 2000 万元，城市建设运行 1641 万元，小区综合改造 1310 万元。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科学技术等支出预安排 40000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44.44%，主要用于推动镇域经济发展。

此外，财政支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2022年全镇“三公”经费预安排 41.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1.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 **三、全面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

根据桃浦镇经济社会发展对财政工作的要求，2022年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重点是：

## **(一)以开放创新为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不断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发挥桃浦智创城国际品牌优势，打响中以（上海）创新园品牌，加强规划联动，做好周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完善，盘活存量资源，全力推进科创载体建设和创新主体集聚，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抓住上海经济数字化转型契机，加大对智能制造、数字供应链和生命健康三大支柱产业培育力度，探索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增强产业集群竞争力。深化企业服务机制，落实“必访必联必稳”的“三必”工作制度，擦亮“人靠谱（普）、事办妥（陀）”营商环境新名片，打响“爱桃浦、更靠谱”服务品牌，当好企业“政府合伙人”和“金牌店小二”，持续提升营商环境吸引力。

## **(二)以增进人民福祉为依归，保障民生事业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可压尽压，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压减非急需非刚性一般性支出，优先保证民生领域重点支出。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加大困难群体托底力度，探索社区为老养老服务新模式，注重政策之间的统筹协调，筑牢基本民生底线。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推进学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医养结合”健康服务，完善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加快社会事业发展。以注重绿色协调为追求，以提升社区环境和功能为重点，统筹推进老旧小区住房综合修缮、违建拆除、河道整治，着力提升城区整体品质。

以“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平台为依托，强化系统动态整合和数据汇集更新，着力构建全镇城市管理精细化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治理能效。

### **(三)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重点，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深化预算一体化改革，进一步明确各预算单位在预算编制、审核、执行等环节职责分工，促进业务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衔接，推动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有效联动，协同提升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管理全流程，健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的科学合理的闭环管理模式，推进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财政支出调整有机衔接。严格执行《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落实财务监理财委派制度，对基本建设项目进行全过程资金监控、财务管理和投资控制，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完成2022年预算意义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紧紧围绕我镇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继续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克难创新，奋力谱写“美丽桃浦、美好生活”新篇章！

附表一：

2021年财政支出预算执行与2022年财政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2021年 执行情况	2022年 预算支出	预算项目	2021年 执行情况	2022年 预算支出
<b>201 一般公共服务</b>	<b>7,348.52</b>	<b>8,031.44</b>	其他生活救助	180.00	170.00
人大事务	73.27	85.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13	63.00
政府及相关机构事务	5,195.55	5,829.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2,258.93	3,641.26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89	60.00	<b>其中：镇办企业职工养老</b>	615.59	650.00
统计信息事务	453.05	21.45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509.76	509.76
财政事务	28.32	65.00	<b>210 卫生健康</b>	<b>1,060.47</b>	<b>1,186.33</b>
税收事务	171.60	171.6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0.04	60.00
审计事务	55.50	60.00	计划生育事务	57.74	58.00
纪检监察事务	8.48	25.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8	348.21
商贸事务	96.58	330.0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70.74	380.00
群众团体事务	97.64	132.90	其他卫生健康	283.57	340.12
党委及组织事务	211.87	247.42	<b>211 节能环保</b>	<b>593.99</b>	<b>939.00</b>
宣传事务	877.31	964.00	污染减排	593.99	939.0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46	40.00	<b>212 城乡社区</b>	<b>12,428.60</b>	<b>19,069.35</b>
<b>203 国防</b>	<b>55.21</b>	<b>66.30</b>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22.87	5,661.15
其他国防	55.21	66.30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00	30.00
<b>204 公共安全</b>	<b>1,139.31</b>	<b>1,531.43</b>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45.71	4,228.00
司法	65.25	107.60	其他城乡社区	5,445.02	9,150.20
其他公共安全	1,074.06	1,423.83	<b>其中：河长制</b>	489.87	895.00
<b>205 教育</b>	<b>237.71</b>	<b>254.00</b>	老旧小区整治	989.65	1,310.00
其他教育	237.71	254.00	城市建设运行费	2,657.20	1,641.00
<b>206 科学技术</b>	<b>4,007.99</b>	<b>4,008.00</b>	<b>213 农林水</b>	<b>39.30</b>	<b>65.50</b>
科技企业扶持	4,000.00	4,000.00	水利	39.30	65.50
科学技术普及	7.99	8.00	<b>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b>	<b>45,292.27</b>	<b>36,000.00</b>
<b>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b>	<b>482.82</b>	<b>550.49</b>	中小企业扶持	21,092.27	21,000.00
文化和旅游	370.23	433.49	服务经济	24,200.00	15,000.00
体育	112.59	117.00	<b>221 住房保障</b>	<b>546.71</b>	<b>1,114.42</b>
<b>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b>	<b>11,767.10</b>	<b>14,483.74</b>	住房公积金	371.15	454.5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820.96	1,025.63	购房补贴	175.56	659.92
民政管理事务	7,720.85	8,691.41	<b>227 预备费</b>		<b>2,700.00</b>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711.23	872.44	预备费		2,700.00
残疾人事业	31.00	20.00	<b>支出总计</b>	<b>85,000.00</b>	<b>90,000.00</b>